

证券代码：835737

证券简称：传神语联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传神语联网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6 月 12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6 月 9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何恩培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议案的审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

董事何恩培、石鑫、何战涛、李阳一、王立非、葛亚军、许建国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

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经营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传神联合（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传神联合（北京）”）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自贸试验区高端产业片区支行申请综合授信，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期限 12 个月，贷款利率等条件由传神联合（北京）与银行协商确定，具体业务品种及金额以银行审批结果为准。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何恩培及其配偶为本笔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公司及传神联合（北京）等将根据实际需要，适时与银行签订相应的授信协议及相关合同，具体情况以各方签订的协议为准。

公司全资子公司语联网（武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语联网武汉”）拟向武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谷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期限 24 个月，贷款利率等条件由语联网武汉与银行协商确定，具体业务品种及金额以银行审批结果为准。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何恩培及其配偶为本笔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公司及语联网武汉等将根据实际需要，适时与银行签订相应的授信协议及相关合同，具体情况以各方签订的协议为准。

2.回避表决情况：

子公司接受实际控制人的担保属于关联交易，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单方获得利益的关联交易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程序审议，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立非、葛亚军、许建国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传神语联网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传神语联网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13 日